六、公用天然氣事業擴充或變更主要輸儲設備之核准

**「公用天然氣事業擴充或變更主要輸儲設備」之核准程序**

**（一）法源依據：**

1. 「天然氣事業法」第十五條：

公用天然氣事業擴充或變更已有之主要輸儲設備，應將其工程計畫事先報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轉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但因災害、損壞或緊急事故發生，必須採取臨時擴充或變更之措施者，不在此限。

前項但書情形，公用天然氣事業應自災害、損壞或緊急事故發生之日起一個月內，將已採取之措施，報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轉請中央主管機關備查。

中央主管機關於必要時，得將前二項規定之事項，委辦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或備查。

1. 依據經濟部一百零一年五月十日經能字第10104603170號解釋令，「主要輸儲設備」係指：
2. 符合「天然氣事業法」第三條第七款第一目之「儲氣設備」。
3. 符合「天然氣事業法」第三條第七款第二目中，進氣壓力在每平方公分三公斤以上之整壓站、供氣壓力在每平方公分十公斤以上之輸氣管線。

**（二）審查方式：**

|  |  |
| --- | --- |
| 1. 程序 | 1. 公用天然氣事業應檢具工程計畫書，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轉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 2. 能源局受理該案件時應就計畫書之形式為先行審查。 3. 邀集學者專家(三至五位，涵蓋天然氣工程及財務)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代表召開會議進行審查。 4. 「公用天然氣事業主要輸儲設備工程計畫送核自行檢查表」(如附件一)併開會通知寄送公用天然氣事業填寫後，於開會前送達本局。 |
| 1. 文件內容審查 | 1. 能源局審查： 2. 工程計畫是否為主要輸儲設備。 3. 工程計畫書是否載明： 4. 預算金額與資金來源。 5. 施工地點概況。 6. 安全維護概要。 7. 工程材料品質規範是否符合國家標準或先進國家標準；規劃之施工方式是否妥適。 8. 防災相關設施之裝置。 9. 工程圖說。 10. 會議審查：   依據「公用天然氣事業主要輸儲設備工程計畫送核自行檢查表」及「公用天然氣事業主要輸儲設備工程計畫審查表」(如附件二)進行審查。 |

**（三）處分態樣：**

|  |  |
| --- | --- |
| 1. 檢還補正 | 1. 經能源局審查，計畫書內容不符規定者，限期於能源局發文日起二十一日內為補正。 2. 審查會議結果為「依審查意見修正後通過」者，限期於能源局發文日起一個月內修正。 |
| 1. 否准辦理 | 下列情形應予以否准：   1. 經限期補正，逾期未補正者。 2. 審查結果為「審查不通過」。 3. 審查結果為「依審查意見修正後通過」，惟申請者： 4. 未依限修正工程計畫書。 5. 未依審查意見修正。 |
| 1. 核准辦理 | 審查結果有以下情形者，核准辦理：   1. 審查結果為「審查通過」。 2. 審查結果為「依審查意見修正後通過」，且申請者於限期內依審查意見修正工程計畫書。 |

**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輸儲設備工程計畫自行檢查表**

附件一二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一、工程計畫名稱：**

**二、工程計畫概要：**

（一）

（二）

（三）

**三、審查項目、結果及意見：**

| **項目** | **細目** | | **檢核結果** | | **文件編號 （頁碼）** |
| --- | --- | --- | --- | --- | --- |
| ㄧ、預算金額與資金來源 | 是否列出工程計畫預算總金額及資金來源？ | | □ 是　□ 否 | |  |
| 依預算金額，其完工後之主要輸儲設備原始取得成本，是否符合「天然氣事業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之規定？ | | □ 是　□ 否 | |  |
| 二、施工地點概況 | 預計使用之土地是否已取得該筆土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 | □ 是　□ 否 | |  |
| 路權是否取得主管機關核准？ |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是否附掛於橋梁？若是，是否取得主管機關同意？ | | □ 是　□ 否 | |  |
| 三、安全維護概要 | 交通安全維護概要 | | □ 可　□ 否 | |  |
| 施工安全維護概要 | | □ 可　□ 否 | |  |
| 四、工程材料品質規範是否符合國家標準或先進國家標準；規劃之施工方式是否妥適。 | 管線 |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整壓器 |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主要閥件 |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安全閥 |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遮斷裝置 |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其他 |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五、防災相關設施之裝置 | 監控系統  (公用天然氣事業應於儲氣設備及進氣壓力每平方公分十公斤以上之整壓站裝置之。) |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遮斷裝置  (附掛於橋梁、穿越隧道及河川之輸氣管線，或經主管機關指定通過特定地點之輸氣管線應裝置之。) |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緊急停止裝置  (公用天然氣事業應於儲氣設備及整壓站裝置之。) |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壓力排放裝置  (天然氣事業應於儲氣設備及高壓輸氣管線裝置之。) |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整壓站之備用電源 |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六、工程圖說（例） | 主要工程設計圖 | | □ 可　□ 否 | |  |
| 施工地點位置、管線路徑圖及接氣詳圖 | | □ 可　□ 否 | |  |
| **主辦單位 負責人** |  | **填表人** | |  | |

**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輸儲設備工程計畫審查表**

附件二一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一、工程計畫名稱：**

**二、工程計畫概要：**

（一）

（二）

（三）

**三、審查項目、結果及意見：**

| **項目** | **細目** | **審查結果** | | **審查意見** | |
| --- | --- | --- | --- | --- | --- |
| ㄧ、預算金額與資金來源 | 是否列出工程計畫預算總金額及資金來源？ | □ 是  □ 否 | |  | |
| 依預算金額，其完工後之主要輸儲設備原始取得成本，是否符合「天然氣事業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之規定？ | □ 是  □ 否 | |  | |
| 二、施工地點概況 | 預計使用之土地是否已取得該筆土地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 □ 是  □ 否 | |  | |
| 路權是否取得主管機關核准？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 是否附掛於橋梁？若是，是否取得主管機關同意？ | □ 是  □ 否 | |  | |
| 三、安全維護概要 | 交通安全維護概要 | □ 可  □ 否 | |  | |
| 施工安全維護概要 | □ 可  □ 否 | |  | |
| 四、工程材料品質規範是否符合國家標準或先進國家標準；規劃之施工方式是否妥適。 | 管線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 整壓器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 主要閥件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 安全閥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 遮斷裝置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 其他 | □ 是  □ 否  □ 不適用 | |  | |
| 五、防災相關設施之裝置 | 監控系統  (公用天然氣事業應於儲氣設備及進氣壓力每平方公分十公斤以上之整壓站裝置之。)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 遮斷裝置  (附掛於橋梁、穿越隧道及河川之輸氣管線，或經主管機關指定通過特定地點之輸氣管線應裝置之。)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 緊急停止裝置  (公用天然氣事業應於儲氣設備及整壓站裝置之。)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 壓力排放裝置  (天然氣事業應於儲氣設備及高壓輸氣管線裝置之。)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 整壓站之備用電源 | □ 可  □ 否  □ 不適用 | |  | |
| 六、工程圖說（例） | 主要工程設計圖 | □ 可  □ 否 | |  | |
| 施工地點位置及、管線路徑圖及接氣詳圖 | □ 可  □ 否 | |  | |
| **審查結果** | □ 審查通過  □ 依審查意見修正後通過  □ 審查不通過 | | **審查委員** | | （委員簽章） |
| **審查日期** | | 年 月 日 |

